



畅销不需要理由——蝉联畅销榜第一位
感动不需要眼泪——千万读者热评如潮

弃妃不承欢

风宸雪 著

【再世续情】

再入宫，只为颠覆他的皇朝。
惑君心，媚帝侧，一切本非她意，一切终随他
这一生，她爱的究竟是谁？
谁又真的把她捧于手心，不离不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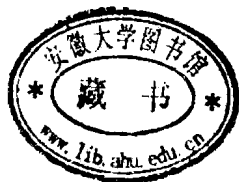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弃妃不承欢



再世续情

◎风宸雪/著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弃妃不承欢：再世续情 / 风宸雪著 .

—北京：现代出版社，2011.1

ISBN 978-7-5143-0041-3

I. ①弃… II. ①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62410 号

弃妃不承欢：再世续情

- 作 者 风宸雪
责任编辑 陈世忠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xiandaibook.com
电子信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
开 本 710×1000 1 / 16
印 张 20
版 次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0041-3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目录】

第一章	此恨悠悠断肠人	001
第二章	暮霭沉沉语凝噎	014
第三章	恨到归时方始休	035
第四章	始是新承恩泽时	047
第五章	禁宫凉薄心计深	059
第六章	情比金坚憾苍天	074
第七章	七夕春色醉合欢	100
第八章	君心相疑亦相惜	134
第九章	只将干戈化玉帛	161
第十章	只将有心做无心	179

第十一章	碧落黄泉自知悔	201
第十二章	变生不测芳魂殒	228
第十三章	与君依依生死别	248
第十四章	天旋地转回龙驭	259
第十五章	天长地久有尽时	274
第十六章	此恨绵绵终有期	291
尾声 1		304
尾声 2		309
尾声 3		312

第一章 此恨悠悠断肠人

弘治二年五月十八，哈鲁都城，琅邪。

虽哈鲁是番邦，然，归顺坤朝这么多年来，早潜移默化了坤朝的习俗，是以，包括可汗的大宫都沿袭了坤朝的风格。

此时，烟雨迷濛的大宫内，九曲回廊的尽处，是一独立的深朱色殿宇，殿前的匾额书着苍劲有力的三字：“落花斋”。

落花斋所处的云堤，位于落霞湖中央，坐拥整座可汗大宫的最美景致。

但，如今这里，除了可汗和一名丫鬟，再无人可进。

因着两个月前一名女子的出现，使得这里，成为了一处禁地。

没有人知道，这名女子从何而来，伺候女子的丫鬟，也仅知道，女子有一个美丽的名字，绯颜。

很配女子的名字，因为她总穿着一袭绯色的纱裙，可汗也命制衣坊的绣娘，赶制了无数套罗裙于她，每套罗裙，都只有一种颜色，绯色。

从没有对一名女子这样上心，事实也是他至今仍未纳过一房妻妾，是以，连丫鬟都暗中认定，绯颜必会成为可汗的阍氏。

现在，殿宇碧绿的窗纱后，朦胧映出仕女簪花屏风后一抹绯色的倩影，那抹倩影倚靠在榻，广袖逶迤，层层叠叠直垂到地，绮丽流光间，纹丝不动。

一着银缎锦袍的男子沿着回廊走来，却只站在殿外，并不进去。

“参见可汗。”端着早膳出来的丫鬟见那男子，忙俯身行礼。

“小姐可用了？”

“小姐还是不太喜用的样子，只用了这些许，又睡下了。”丫鬟悄声地答道。

“吩咐按着江南的口味准备午膳。”银袍男子沉声吩咐。

“奴婢晓得了。”丫鬟喏声。

银袍男子返身，往回廊另一头走去。

雨下得愈发大了，天地混沌成一片，白茫茫地，再辨不清任何的景致。

丫鬟唤做霜儿，自有记忆开始，就是可汗的奴隶，她望着可汗远去的背影，眼见这雨下得这般大，湖上的船该更难行了罢，可汗倒真是风雨无阻每日晨起、傍晚来瞧一眼小姐，再吩咐一些关于小姐起居的事宜。

除此之外，再无其他。

而小姐，每日里睡得多，用得少，甚至从来没有启唇说过一句话，平日里也不使唤于她，每日，除了伺候小姐一日三餐之外，连洗漱都是近不得身的。

美则美矣，实是令人难以捉摸，或许这就是美人的脾气吧。

霜儿长这么大，还没见过这么美的女子，虽然，往日也见可汗的属下搜罗不少娇媚的女子献给可汗，但，放在小姐面前，不过是些庸脂俗粉。

说不出小姐究竟是美在哪儿，哪怕只是清冷地倚坐在那儿，都会让霜儿觉得，这世间最美的女子，定是小姐了。

那种美，仅一眼，便移不开眼睛，可，小姐眸底的冰寒砭骨，让她又不敢多瞧一眼。

不过，霜儿相信，小姐终究有一天，是会成为阏氏的，也惟有小姐这样的人儿才配得上傲世独立的可汗。

所以，她若把小姐伺候好了，今后，在下人面前定能更加地扬眉吐气。

霜儿瞧了一眼殿外，估摸着，眼下她可以往花圃去采些芬芳的花来，纵然雨很大，可花圃内的花，依旧会鲜艳十分，这也是她每日必做的事。

这么想时，她撑起一把油纸伞，顺着回廊往云堤的花圃走去，粉绿的身影雀跃地愈走愈远。

榻上倚着的那抹倩影缓缓侧了下头，她的侧脸极美，却带着一种疏离清冷的气质，惟衬托着，额发下，那一双澄净墨黑的瞳眸愈渐邃暗。

随着殿外步声的远离，那双眸子蓦地抬起，凝向茜纱窗，眸光寒冷若冰，只这一凝，便将殿内因着天雨的闷躁气息悉数地冻去，不过须臾，她复将眸子闭阖，纱罗半开间，光洁白皙的肌肤在绝对的绯和黑之间，冶出别样的魅泽之光，恁谁见了，都移不开目光。

风愈大，将一扇未关阖严紧的殿窗吹开，恰吹打在一旁紫檀木花架上，且听得，

“匡啷”一声，花架上置着的青瓷花瓶亦倾翻于地，在殿外泼天的雨声中，清脆地打破这一隅的静寂。

瓶里，本插着昨天霜儿采来的几枝铃兰，白色的花朵，撒于红毡毯上，濡得那红色亦着了几许更深的朱紫。

绯颜起身，漠然地从那满地的碎瓷中踏过步去，她并没有穿上榻前的丝履，她的足犹如金莲般小巧，足踝处透着和碎瓷一般细腻的青白色，这世上，再没有比这更为洁白无瑕的颜色，即便是冬日的雪，也抵不过她肌肤的色泽。

在这片洁白中，迅疾地，洒开一朵朵的绯红，不是她裙裾的绯意染就，恰是，她的足底被锋利的瓷片划透，每一步，都绽开着别样旖旎的血莲，莲瓣绽开，发出细微的声音，那是轻薄的瓷片被踏裂成更为密匝的碎碴子，红毯愈显殷浓，那缕殷浓缓缓地蔓延，在她轻缓的步履中，渐渐妖饶。

殿外，一道玄色的身影，终是再忍不住，电掣般掠进殿内，只轻轻一抱，便将绯颜从那一地碎瓷片中抱起，她的身子很轻，轻到，抱于手中，宛然一点分量都没有。

她的脸上没有丝毫的血色，身上那层单薄的轻纱，掩不住底下的苍白，本是窄小的裙衫，罩在她的身上，却仍嫌虚大，领襟处绣着浅绯的花色，繁复精致，这簇簇花色，如同碎瓷上被血微染红晕的铃兰一样，终是映不进绯颜的眸底，那倾世的容颜上，有的，只是漠然、清冷，并未随着玄色身影的抱起，有丝毫的转变，也没有女子扭捏地挣扎。

静到，没有一丝的波澜。

玄色身影，仅抱着她，犹如抱着世间最珍贵的东西一样，一步步向床榻行去，柔柔地把她放到铺着冰竹玉石的榻上。

绯颜任他放下，这一刻，他能确定，她的眼底，终于有了他的影子，她的眸光里，清晰地映出，玄衣身影是一戴着银制面具的男子，那张面具，极其的诡异，一半是笑，一半是哭。

纵是这般诡异，她略抬起眸华，凝着这张面具许久，蓦地莞尔一笑，一笑间，让那男子的手不自禁地伸出，想要触碰那张令人心动的脸。

美到不像凡尘该有的容貌，一颦一笑间，潋滟出妩媚的风姿。

在他的指尖快要碰到她的脸时，她的唇角勾起一抹讥诮弧度，偏移螭首，悠然地避过，随后，身子一转，复倚卧于榻，徒留背影于那男子。

男子从袖中取出一个小瓷瓶，倒出些许的膏药，轻轻叹了一声，弯下身子，略掀起一侧的罗裙，细细地把她足底伤口里的碎碴清理干净，然后一点一点地，把那膏药抹在绯颜的莲足。

足底，被碎屑割破所渗出的血，随着这膏药的抹上，渐渐地收口。

绯颜依旧侧卧着，仿佛，悄然睡熟。

不过，刹那，殿内恢复静寂无声。

戴着银制面具的男子，凝着她的背影，只将瓷瓶放在榻侧的几案上，默默地退出殿中。

甫出殿，可汗耶律霄已长身玉立在殿外，今日，是他在这两个月内的第一次折返。

他和银制面具的男子对望了一眼，随后，默契地沿着回廊往另一侧延伸处走去，彼时，云堤上惟一下人，霜儿，还在花圃中采着鲜花，丝毫没有发现，殿前已然发生的这些事。

她的单纯，才是可汗决定让她伺候绯颜的原因。

“你说过，不去看她。”耶律霄缓缓地启唇，目光眺望着远处，落霞湖的波光粼粼。

这里，是九曲回廊延伸的另一端，不仅是船舶的停靠处，亦是望心亭的所在。

银制面具的男子，没有说话，他清楚，当那一刻，看到她从碎瓷片上走过，鲜血蜿蜒地从她的足底渗出时，几乎是一瞬间，他就没有办法抑制住自己，选择冲进了殿内。

两个月，一直默默地看着她，甚至打算就此，只望着她却再不相见的念头，彻底随着她足底流血的那一刻被粉碎。

她，不知从何时开始，真的变成了他的劫。

看到她痛，看到她伤，他的心，再无法做到坚硬如铁。

曾经，他始终认为自己足够绝情，绝情到逼一个人去死，都可以没有一点的愧疚。

却在她的面前，他看到，自己竟然还有柔软的一面，所有的柔软，皆因着那个女子，纵然，她并不完美，很蠢，很愚，可，就是这样一个曾经被他视为棋子的女子，深深地在他心底的柔软处，扎下了属于她的一根刺。

无法拔去的一根刺。

哪怕，她，还是变了。

这种改变，在她成为绯颜的那天，就愈渐清晰透彻。

耶律霄的脸上，淡淡地笑着，面前的这个男子，他实在是太了解。

彼时，他被可汗过继为子，十年后，即以质子身份被禁于扬京，直到前年后父汗辞世，景王从中斡旋，才让他得以返回哈鲁，继任可汗。

而景王是他身为质子那段日子，唯一深交之人。彼此间深厚的情谊，使得他们不仅惺惺相惜，更筹谋了今日的一切。一个，看似完美无缺的局。

是的，银质面具的男子，就是于漠北缉捕顺命候时，以身殉国的景王。

其实，不过是另外一出金蝉脱壳。

耶律霄脸上的笑意逐渐淡去，一字一句，清晰地道：

“这次精心策划的每一步，不能有任何的疏漏，如果再因你的不忍出现步骤的脱轨，我们的心血终将白费。”

“不会再有任何事影响筹划好的一切。”

“你放得下她吗？若你放不下，她就会是你最大的软肋。”

景王并没有立刻回答这句话，能么？

这个问题的答案，或许，在几个月以前，根本不会让他这样的犹豫。

可，在今日，他确实犹豫了。

“玄景，她刚刚的受伤，难道你没有看出什么端倪么？以前的你，根本不会这么冲动。”

玄景，有多久没有人这么唤他了呢？

他的名字本来是百里忆景，忆恒即位后，为了避讳，他改成了玄景。

后来，所有人，都只以景王来唤他，也包括那个女子。

景王，这两字的称谓，带给他的，仅是耻辱，而不会有任何美好的回忆。

在遇到她之前，他的回忆，哪怕有，都只是带着灰暗的色彩，直到，她的身影逐次渗进他的心底时，他才恍然发现，这世间，原来，并非仅有单调的色彩，甚至，只要他愿意，这份色彩其实可以灿烂地照亮他和她，只是，最终，他亲手把她带进来的色彩，一并地抹去，并让她的色彩映亮在另一人的眼底。

原来，得到一个女子的心，很难。

失去，却真的很快。

在刚刚，他抱起她的刹那，他才陡然察觉出，她是故意受的伤，对，故意，她应该已经发现，两个月内，他总在最近，又是最远的距离，默默地注视着她。

所以，用自己的受伤，将他引出来。

倘若他不出去，他同样可以断定，她会让自己的足底伤到无以复加。

从她的心，碎开的那日起，她对任何伤口的反应，就逐渐麻木。

包括，她曾经清澈的瞳眸，如今剩下的，也惟有千年寒潭般的冰冷。

这样的她，终于，让他的心也品到一丝的疼痛，或许，这才是她所要的吧。让他一并地疼痛，而这些疼痛，曾经是他给予过她的。

在抱着她的一刻，他真的就想，永远这么抱着她走下去，不要停，一刻都不要停，抱着她，这世间，或许，真的什么都可以放下吧。

但，如今的他，更明白，哪怕他要放，都再不能放！

一切的部署转轮都按着他最早的安排开始有条不紊地运转，只差一点点，他这么多年的坚持就会获得最终想要的结果，所以，他岂能为了一个女子放下呢？

哪怕，确实，他对她真的动了心。

“冲动？当她有一天成为我的掣肘时，我会亲手杀了她。”玄景语锋转冷，截然地道。

“但愿如此。”耶律霄只说出这一句话，依旧不去看身边的玄景，“所有的事，我已安排妥当。”

“嗯。”玄景哼出这句话，并不愿再多说一句。

“九月初九的圣女——”

耶律霄吟出这句，玄景却打断道：

“我自有决断。”

耶律霄不再说话，只这一句话，他心里就明白玄景的所想，以他对他多年的了解，这个决断，怕又会成为疏漏的一步。

“你有决断最好，我希望你不要再去见她，如今的她，已经不是从前的她，你比我该更加清楚。”

玄景闭上眼眸，脸上的表情悉数被面具所掩饰，所以没有人会看到，他此刻浮过的一抹动容。

纵然，他并未亲眼看到她的转变，但，当他得知，她带着绝望醒来的第一件事，是用砸碎的药碗毁去自己曾经的容貌时，那一瞬间，他能触到她的痛苦，每一分，都那么的真实，那么的绝对。

让一个曾经视自己的容貌为最珍贵的女子，宁愿选择毁掉这份容貌，所需要的勇气，应该是哀莫大过心死。

也在那一天，她不再用息肌丸，更不再喝任何的药。

他不知道，耶律霄是怎样说服她，关于这一层，耶律霄亦始终没有告诉他，只说，是属于他和她之间的一个约定。

这个约定带来的结果，就是今天她的这一张脸，这张足够颠覆众生的脸。

连他，第一眼见到彼时尚在睡梦中的她时，都被震撼到有刹那的失神，但，并不是因为，那张绝美到无以复加的脸，仅是，她周身，即便在梦里依旧笼着的寒魄气息。

她变了，彻底地变了。

以前，看着她的澄净的眸子，可以轻易地猜到她在想着什么，而现在，哪怕他一直默默地在落花斋外看着她，都不清楚，她想的究竟是什么。

每日，她倚坐在榻上，仿佛什么都不想，可他知道，她一定在想着什么，从她

手里，一直紧紧握着那枝合欢簪，他就明白，她所想的，必定是与那人有关！

因为，那枝簪是那人送给她的！

纵然，他也曾送过一枝蝶簪给她，可，这蝶簪，明显，她只在戴过寥寥无几的次数后，就遗忘在妆匣的一角，他的手不自禁地抚到袖笼处，他知道，那里，也躺着一枝簪，在椒房殿走水后，重新又回到他身边的簪。

他送给她的蝶簪。

可惜，恐怕是再不能插到她的髻上了。

念起这些时，即便在殿外，他都能品到，自己心里，骤然湮起的一抹酸涩的味道。

这种味道，于他是陌生的，第一次品到，却是深深地，在那瞬间攫住他所有的思绪。

“我不会再去看她。”终是说出这句话，他毅然地向船舶停靠处走去，不能再让这些纷乱的思绪困住自己，否则，他怕真的会应了耶律霄所说的话，功亏一篑！

耶律霄看着他绝然地离开，玄色的袍裾在雨中拂出一道暗沉的光影，有些决绝，更多的，是无法忽略的一抹寂寥。

他，始终还是陷了进去。

此时，不过是逃避。

只是，这逃避，又容得了他躲多久呢？

耶律霄复淡淡地笑着，撑起伞，重又走回落花斋。

霜儿还未回来，殿内的苏合香却是要燃尽了，他收了伞，慢慢走进殿中，绯颜仍侧蜷着身子，睡得沉沉，他拢了一把香，添进鼎炉中，见她把锦褥掷扔一地，心知，必是嫌着什么。

她的洁癖在这两月间，愈发的明显，但凡她用过的东西，都不喜别人再碰，每日梳洗，更是连霜儿都插不了手。

他看着她的背影，莫奈何地笑了一笑。

这么睡，即便是春初，也该会受凉。

他返身，至一旁的橱中，取了一条渲染着墨竹的被褥，慢慢走至榻前，轻轻展开，俯低身，覆于她纤瘦的身子上。目光微垂，忽见她侧转回身子，明眸流转间，睨向他。

离得那么近，他能闻到她的发际衣间幽香袅袅，沁人心脾，瞬间，让他手中的力气也忽地消失一般，一动也不能动，只这么看着她。

这张脸，是他手下最美的杰作，而他看着这姝丽无双的姿容，也不舍得移开眸子。

“你来了……”她轻轻说出这句话，带着几分晓梦初醒的慵懒。

“嗯”

她睨了他一眼，复闭上眸子，蝶翼般的睫毛徐徐地在脸颊投下些许的阴影，细细碎碎间，鼻息渐渐均匀，显是又睡得沉了。

这两个月，她总共与他说过的话，不会超过十句，但对于其他人，譬如霜儿，他晓得，她是连一句都不愿再说。

他直起俯低的身子，替她把被角掖好，放下层层纱幔，才要离开榻前，听得，她细如蚊蝇的声音传来：

“我要回去……”

只这一句，她再不说任何话。

他也不能说任何话，因为，殿外响起蹦跳的脚步声，他知道，是霜儿回来了。

甫回身，那丫头果然抱着一大捧的鲜花，迈进殿门，望向他的脸，有着明显的惊讶。

看到突然折返的可汗，她不能不惊，及至看到一地的狼藉，以及，可汗和小姐看似暧昧的举止，更让她的脑子只单一地联想到了那一层上。

难道，趁她去采花的这瞬间，可汗和小姐——

她的脸刹那飞升起不自然的红晕，有些讪讪地道：

“可汗，小姐——”

“小姐睡下了，待她醒后再把这收拾一下。”耶律霄径直往殿外行去，轻声吩咐道。

霜儿捧着那把花，轻手轻脚地把这些花插进一旁的瓶中，随后，关阖上殿门，而她，就倚坐在殿门旁，静等着小姐的起身。

按着通常的惯例，小姐会睡到很晚，有时候，会一连睡到晚膳才起。

于是，她也开始打起瞌睡，丝毫没有留意到，一侧的殿门，再次开启，绯颜神色木然地出现在殿门处，随后，迈出殿门，步履极轻地向着回廊外走去。

回廊外，天色阴暗一片，在这片阴暗中，绯颜在雨中走着，雨真大，下得她的眼睛都快要睁不开。

足底涂的药很快就被雨水所冲走，伤口处，密密匝匝地有些疼痛，但，却是进不了心的。

心，哪里还有心呢？

自住进落花斋，她从来没有出过那一隅的地方，今日，是她第一次走出落花斋。

耶律霄并未限制她的自由，只是，彼时的她，太累了。

休息了这两月，似乎，终于有力气走出殿内。

但，惟有她知道，不仅仅是这个原因。

一隅油纸伞撑在她的头顶，也遮去倾盆泼下的大雨，她没有回身，仅停了步子，

因为，她知道那是谁。

“雨大，你体寒，我送你回殿吧。”

耶律霄撑着伞走于她的身后，他并没有立刻离开云堤，他知道，她一定会出来找他。

“我，没有寒毒，对么？”她说出这句话，惜字如金。

她的“寒毒”，只是步骤中的一项出轨，然，并不会因着交合度给那一人，却被玄景引成一道她不能身伺忆恒的禁忌。

也是在那时，他才发现，玄景对一个女子的占有欲，超过了他的想象。

“曾经有，而玄景当时就为你放血驱除了。”

最简单的法子实际正是驱毒之法。

耶律霄撑着伞，转到她的跟前，想阻住她的步子，让她返回廊内，毕竟，这雨势真的太大。

“但——”他有些踌躇，毕竟，接下来的话透着残忍。“息肌丸的负效，不论是我还是他，都无力可解。息肌丸对女子最大的伤害，便是无法得孕，纵然停用三月后，能孕育子嗣，可，十个月后，毒素必定侵入胎儿的心髓，即便生了下来，也是活不过周岁的。”

其实，胎儿七个月时，若用天母草将母体所有的精血提前度给胎儿，却是能保胎儿无恙，母体则会耗尽精血致死。

但，这一点，告诉她无益了。

她听他这般说时，心里关于那一事，终究清明于心。

她停在伞下，抬起眸子，眸底的冰寒迫人，唇边却漾起笑靥：

“到底要利用我到何时，呃？”

语声很轻，话语很淡，落进人的心里，恰如同她的眸华一样，冰冷、犀利。

利用她到何时呢？

这句话，他没有办法回答。

她不再问，径直回身，走出他撑着的伞，孑然孤独的身影步进漫天苍茫的雨幕中。

“我愿做祭天圣女。”她说出这句话，再无任何的声息。

大雨腾起浮白的水汽，像是整条湮霞湖从天际倒冲下来，隔着密密的雨帘，他仍没有忽视她的足底，一路走去，有些许的殷红流出，蜿蜒地渗进水洼中，不过片刻，就悉数被融化。

他往前走了一步，但，始终还是没有走出第二步。

她，犹如涅槃重生的凤凰，周身笼起的火焰，蕴在冰寒之后，没有人可以近得身，否则，没有被冷冽中噬去心髓，亦会被这火焰挫骨扬灰。

绝情忘爱后，剩下的恨，才是支撑她继续活着的理由。

感情，这东西，看来，真的是碰不得的。

只是，当她得知那人逝去的消息时，彼时的她，不也燃起比野心更浓的恨意吗？

倘若，祭天完毕，他带她走，是否结果就会不一样呢？

但，他知道，她不会跟他走。

她的心底，再不纯粹地只有他一人。

甚至于，在他真正拥有她的那片刻，他听得清楚，她口里无意识唤出的，是一个‘恒’字。

耶律霄的手握着伞柄，返身，穿过林荫花道，往渡口行去。

不远处的樱树下，始终伫立着一个玄色身影，银制面具的覆盖下，没有人知道，他在想着什么，随着袍袖一挥，他整个人，立刻就消失在了樱树下，仿佛，那里，从来没有站过一个人，不过是幻象。

绯颜复走进殿时，霜儿终被她的步子惊醒。

霜儿眼尖地看到她往屏风后走去，那里是浴桶的所在地。

“小姐，奴婢这就给您去提热水。”

云堤并无烧水房，堤上有一处温泉，是以，沐浴所用之水都是提那泉水。

她急急地奔出殿去，不一会儿就提来一桶温泉水倒进浴桶，连续提了好几桶，她的身上，满是雨水和着汗水，有些许的狼狈，不过，合着小姐的心意，对现在的她来说才是最重要的。

绯颜的纤手从一侧的挂架上取下一块绵巾递于霜儿，虽依旧不说话，霜儿倒是有些惊喜地看着她递来的绵巾，彤红的脸，抿嘴一笑：

“谢谢小姐！”

接过绵巾，回身，雀跃地奔了出去。

小姐沐浴，是不许她伺候在旁的，她知道这规矩。

绯颜看着霜儿的笑，纯真、青涩，能这样笑，真好。

可，她明白，有些东西，再也不会属于她。

缓缓褪下纱裙，落地的铜镜中，隔着氤氲的水气，照出右肩下那朵深深刻入肌肤，再无法淡去的文绣。指尖冰冷，轻轻滑过那处，她能觉到的，只是，比指尖更冰的触感。

这些冰冷，随着身体浸入温水中，终于渐渐地缓和。

除了睡，现在的她，最喜欢的就是浸泡在温水里，这样的温暖，才让她觉得，自己冰冷的身子，还有东西可以温暖。

倚在浴桶里，昏然欲睡，桶里的水渐渐冷却，她的身子悉数浸在水下，乌黑的

发丝有几缕垂在莹白的胸前，纤细的手腕搁在桶边，指尖犹有水滴溅落，一滴，两滴，坠落在金砖地上，于静寂的殿内，分外清晰。

屏风外，玄色的身影复又出现，他站在那儿，看着这个女子，明白，始终并不能做到不见她。

他从榻上拿起刚铺好的锦褥，随后，走近浴桶，眸光移向别处，俯低身子，一手把她从浴桶里捞起，一手迅速用锦褥覆上，隔着锦褥，她潮湿的身子裹在里面，水滴顺着褥角，溅落于地。

她安恬地倚在他的怀里，这样的安恬，于此刻抵进他的心底，那一处最为柔软的地方。

曾经，那里，也有另外一个女子到达过，他以为穷尽十几载的人生，才终于寻觅到的幸福，殊不想，却匆匆失去，带来的，不过是另一种锥心的痛苦。

以为，永不会再来。

未料，冥冥中，让他碰到了她。

她那样的温软，总是澄净地善良着，虽然，这样的善良，于他看来，是最最愚蠢的坚持。

然，终是，抵进了他的柔软。

而现在，他只能更紧地拥住她，除了这样，其实，他什么都给不了她，这么多年的部署，他不能让自己为了她再有任何的疏漏。

从小到大，他其实一直未在意储君的位置属于谁，却曾经单纯地在母爱之外，渴望过父爱，希望父皇能待他像忆恒一样地疼爱。

然，最后他得到了什么？

在经历了母妃因得罪父皇最宠爱的女子，也就是忆恒的母亲，变成人彘的残忍事实后，他才明白，父皇深爱着忆恒的母亲，所以，对忆恒才会爱屋及乌。

而他呢？

失去了母爱，而父爱，从没有得到过，不能说失去，只能说，永远不可触及。

也从那时开始，他学会了步步谋算。

他不要永远这样在忆恒身后活着，他要证明，他比忆恒更杰出。

当母妃在冬初，终于油尽灯枯地逝去后，他连凭吊的时间都没有，就被摄政王下令去缉捕夏侯世。

所谓的缉捕，其实不过是一个诱敌深入的陷阱。

这个陷阱本就是他们部署的一部分。

只是由于摄政王察觉到什么，才会命他率领那少得可怜的亲军去试探这个陷阱。

而那种察觉来源于怀疑，是以，他决定利用这个陷阱，成全他的金蝉脱壳。
获得重生的他，将彻底颠覆一统天下的坤朝。

他怀里的绯颜，不啻是最好的棋子。

哪怕，兰若庵那一次，差点儿他就真的失去她。

幸好，他始终在她身边布下的眼线，及时地从运河里救回了她。

哪怕，忆恒身边的人，再想护得他的英名，都会因着这步棋的出现，功亏一篑。

动了情，然后，因情转恨的棋子，才是最完美的棋子。

没有人可以胜过这一步，最终的博弈，他会笑到最后！

思绪纷纷间，他努力使自己忘记片刻的柔软，行至榻前，他把她放到榻上，躬身俯下时，他更近地看如今她的这张脸，下颌尖尖地，整张脸仿佛一枚小小的杏核，即便隔着不算薄的锦褥，他的掌心，仍能觉到，她瘦地，只剩下一把骨头。

昔日，她虽然并不属于丰腴的女子，至少，不是这样的瘦弱。

他清楚，她熬得多么辛苦，他也不止一次，想放了她，或者是成全她所要的。

可，为什么，最后，还是会演变成这样呢？

那一晚，她无助的泪水不仅流在她的脸上，其实，也流进了他的心。

从此，他的心，再做不到往日的坚硬。

深深吸进一口气，他把她放到冰玉枕上，再折身，想去取另外一条锦被，换下她身上已濡透的这条时，她的手无意识地攀住他的肩，他以为她醒了，再凝眸，她却仍是闭阖着双眸。

想把她的手取下，只这一触，听得她低低，仿若梦呓地道：

“你要躲到何时？”

他一惊，她的眼眸已然随着这一语睁开，她望着他，眸底的寒冷，让他隔着面具都能觉到彻骨的冷冽。

“你要骗到何时？”

她说出这一句，唇边勾出一抹同样冰冷的弧度，她的手，在这瞬间，骤然地收回，眸底的寒冰，一寸一寸地，噬咬着他的心。

“姘……”他不自禁地吟出她昔日的名字，却换来她更深的寒魄。

“你不配喊这个字。”她的声音很小，低低的，如一尾轻飘飘的落羽，身不由己被风逐赶着，“若我不引你，你是否还要继续躲着？继续骗着？”

他没死，那她对他那些愧疚，不仅烟消云散，更化为不屑。

“早些歇息。”他只能说出这四字，骤然地收手，便要离开。

“我自会永远地歇息，在做完一件事后。”她铿铿有声地，掷出这句话，身子一转，再不去望他。

他的心底，因着她这一语，蓦地湮起一丝的惧意，他仿佛听明白了她的语意里最后的绝决，那么——

“我不会让你继续蠢下去。”

这句话，从他的口里说出，他知道自己终是败了，没有败在对弈那方的手下，却败在曾经的“棋子”手中。

是，哪怕违反这所有的步骤，他都不要让她继续下去！

因为，或许，那将意味着永远地失去！

她微侧头，漾起笑意，惟他知道，这层笑意，于他来说，心，似在每一漾中被刷尽：

“你骗得那么辛苦，是否，又想让我成为下一步的棋子？带着恨意的棋子，应该是你所需要的吧。”

他的心，在她的笑里，终于被攫束住，他想将她拥进怀里，告诉她，从此，她不会是他的棋子，哪怕破坏整个局，他都不会再让她做棋子；可，在他伸出手，想拥住她前，她终于收住笑意，道：

“我今日引你出来，仅是告诉尊贵的景王殿下，我会让坤朝覆国，可，这与你无关，并非为你而做，所以，现在，请你真的离开，你躲在暗处的监视，不会再有任何的意义。”

说完，她瘦削的身子笼于锦被里，如瀑的乌丝披落在榻上，蜿蜒地，是另一种绝望的漆黑。

监视？他真的是想监视她吗？

“姘，不要再回去！好吗？”这句话，会从他的口里溢出，连他都没有想到，可，话语出唇，他并不后悔。

如果这一辈子，他唯一可以再次拥有幸福，或许，真的和眼前的女子有关。

但，她再不说一句话，吝啬到，连眸光都不再望向他。

她卧在那，湿冷的锦被内，她知道，一直以来，她能拥有到最后的，不过是更多的寒意。

他伫立在那，有些东西，是他自己亲手，把它一寸一寸地摧毁。

怪不得任何人！

从他佯装坠落万丈深渊，实则借轻功隐于崖下的一处凹进的岩壁时，注定，继续的欺骗，会引来今日的绝决。

这份绝决，带来的结果，该怎样去转圜呢？

他不要她回去！是的，他不容许！